

##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8月5日，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告了《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公司为重庆有机化工厂原址场地污染土壤治理修复工程的项目中标人。

今日，公司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有关中标内容如下：

### 一、中标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重庆有机化工厂原址场地污染土壤治理修复工程

招标人：重庆渝泓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146,880,598.39 元

工期：修复工期 18 个月

中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要工作内容：

（一）根据前期定量评估的结果，结合现场实际情况，按原地异位修复原则，编制修复治理工程实施方案，报市生态环境局审批，修复工艺在招标人提供的《重庆有机化工厂场地污染修复治理技术方案》基础上细化，不得对修复技术工艺作颠覆性调整；

（二）根据已批复的修复治理工程实施方案，编制施工方案，根据本项目定量评估报告的污染范围，对场地超标污染土根据技术方案进行修复治理，达到修复目标值，并通过第三方验收评估单位检测验收合格，确保原址场地内无超标污染土壤，负责通过环保主管部门场内、场外(如有)竣工验收评审，并取得场内、场外(如有)批复文件；

（三）负责污染土处置过程中的安全事宜；

（四）负责控制并处理在实施污染土修复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扬尘、废气、

噪声等污染，确保不产生环境二次污染；

（五）需委托相应资质单位按环保相关要求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并报环保主管部门评审通过；

（六）按照环保颁发的 5 项新国标，对场外处置的污染土进行危险废物鉴别。

工程质量：满足国家现行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技术标准对场地污染修复质量要求和污染防治要求。

##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的后续实施有助于推动公司土壤修复业务的拓展，增加公司经营业绩，同时将为公司提供丰富的项目经验，并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

本项目后续合同的实施和履行，预计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该事项属公司日常经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签订该项目的正式合同，最终能否签署正式合同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合同最终成交金额、条款等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公司将根据后续签订合同的具体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一）《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10 日